

证券代码：603329

证券简称：上海雅仕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孙望平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以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58,756,19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813,429.25 元（含税）。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为满足经营及发展需求，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最终金额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相关金融机构的具体要求为准。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

告》（公告编号：2021-02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孙望平、王明玮、杜毅、关继峰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告编号：2021-03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拟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3,000 万元的担保。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 日号），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 2021 年度进口业务预测情况，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以及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事宜。鉴于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授权，因此本次修订《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投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投资实施募投项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投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组织架构调整。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并领取薪酬的董事，不领取额外的董事薪酬，其薪酬依据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董事长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及年度目标完成情况确定；独立董事津贴为 10 万元/年（税前）。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经理基本薪酬为人民币 60 万元/年（税前）；副总经理基本薪酬为人民币 50 万元/年（税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业绩考核计划完成情况进行确定。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境况下，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安徽长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长基”）提供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单笔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使用期限自公司将款项付至安徽长基银行账户之日起不超过一年。

关联董事孙望平、王明玮、杜毅、关继峰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